

系所別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碩士班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碩士班
組別	丙組(主修森林環境)		丁組(主修資源保育及管理)
所組代碼	610		611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正取：4 備取：2		正取：6 備取：3
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考試項目	筆試	科目名稱	<p>一、英文(A)</p> <p>二、水文學(B)、森林氣象學、森林土壤學（三科擇一）</p>
	口試	參加資格	筆試科目總分排名在前 12 名以內者。
		日期地點	日期：3 月 16 日（六）上午 9 時起。 地點：校總區森林環資系森林館 2 樓研討室。
		佔分比例	佔考試總分 50%。
考試科目 分之規定	同分參酌比序科目：選考科目[三科擇一科目，包含水文學(B)、森林氣象學、森林土壤學]。		<p>一、口試原始分數須達 70 分方能錄取。</p> <p>二、同分參酌比序科目：口試。</p>
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	選考科目[三科擇一科目，包含水文學(B)、森林氣象學、森林土壤學]加權 50%		
其他規定	<p>一、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及選考科目。</p> <p>二、考生錄取後除因情況特殊經系務會議同意，否則不得更換主修領域。</p> <p>三、本系碩士班學生於畢業前，須通過「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外文能力檢定標準」各點之任一種檢定。</p>		<p>一、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及選考科目。</p> <p>二、考生錄取後除因情況特殊經系務會議同意，否則不得更換主修領域。</p> <p>三、本系碩士班學生於畢業前，須通過「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外文能力檢定標準」各點之任一種檢定。</p> <p>四、個人之口試應試時間於口試前 2 日公佈於本系網址 http://www.fo.ntu.edu.tw，不另通知。</p> <p>五、參加口試者請於口試當日，於試場繳交學經歷、大學成績單或其他訓練課程證書、讀書計畫、碩士論文構想書等至少各 3 份。</p> <p>六、建議考生於報名前請先與本主修領域未來可能之指導教授研商。</p>
放榜梯次	於第 1 梯次放榜		於第 2 梯次放榜
聯絡電話	(02)33664609		(02)33664609